

# • 神 圣 祭 坛 •

王安忆

逐鹿中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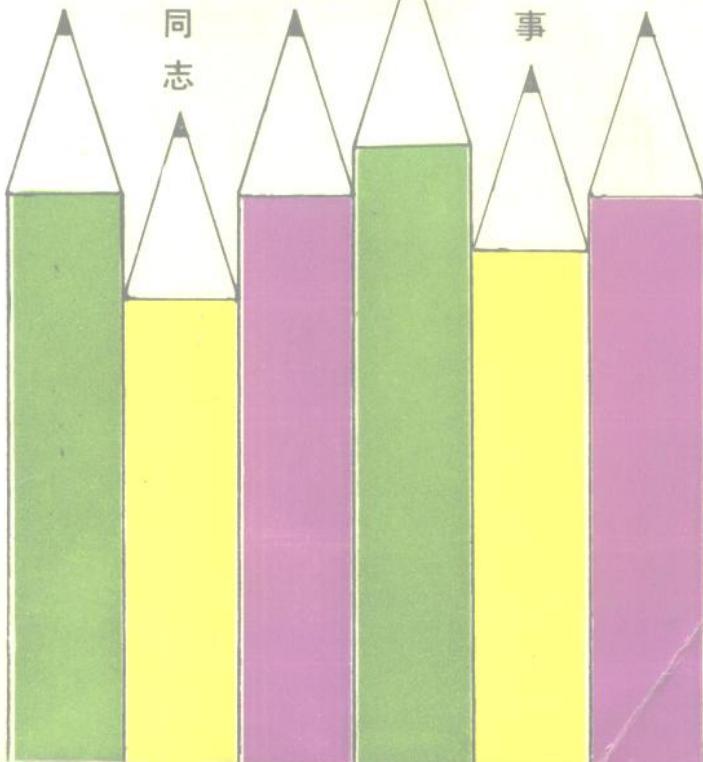
好婆和李同志

神圣祭坛

弟兄们

叔叔的故事

悲恸之地



I24/5/488

# • 神 圣 祭 坛 •

王安忆



\*200088350\*

逐鹿中街

好婆和李同志

神圣祭坛

弟兄们

叔叔的故事

悲恸之地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九一年·北京

## 内 容 简 介

王安忆是当代有才华的青年女作家。她的作品反映生活面广，涉世也深，对社会各种人情世态作了惟妙惟肖的摹写，作家艺术感受独特，善于捕捉人物内心的微妙活动，文笔细腻，语言隽永，格调高雅。这里收集的六个中篇是作者八八、八九、九〇年创作的大荟萃。

责任编辑：葛志超  
封面设计：柳 泉

## 神 圣 祭 坛

Shen Sheng Jitan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

新 华 书 店 北京 发 行 所 发 行

北 京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

字数 233,000 开本 850×1168 毫米  $\frac{1}{32}$  印张 10  $\frac{1}{2}$  插页 2

1991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 1991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5,030

ISBN 7-02-001304-X/I·1197 定价 5.40 元

## 自序

王安忆

这本书以《神圣祭坛》为名。《神圣祭坛》在这本书中，作为小说而论可说是缺点最多的一篇，可是却包含了我最迫切要说的话。这些话于我来说是那样重要，是那样宝贵的一种经验，使我失去了耐心，忘记了小说创造的要求，来不及去组织结构，就这样匆忙地，冲动地让我的人物大段大段的发言。这些话总起来是这样一个声音：将你心中最深刻的最私有的东西公开化，是一种牺牲。在这声音底下还有一个逼迫的提问：如果不将你心中最深刻的最私有的东西公开化，独自一人承担，你有这样的力量和勇气吗？

新时期文学是以诚实著称的文学，我们自由而勇敢地面对自己，真挚地将我们的新发现告诉给许多倾听的人们，我们多么感谢人们的倾听，他们和我们彼此不再感到孤独。现在，我们对自己的挖掘到了深处，到了要使我们疼痛的地心了，我们怎么办？

接触到深处我们遇到了坚硬的保护的外壳，掘进遇到了困难。我们的困难是双重的：一是智慧上的，我们往往会迷失了方向，不明白什么是纵深的发展，什么则只是横向的徘徊；二是勇敢上的，我们不知道将我们深处最哀痛最要害的经验开发出来，会遭到什么样的消费的命运，我们忐忑不安。

DA170 / 22

我经历了一段游离的时期。在这个时期里，我与我个人的经验保持了距离，我将注意力放在别人的经验上，以我在成长中的认识去解释这些经验。我还将注意力放在小说的叙事方式上，我总是醉心于小说的完美形式。《逐鹿中街》，我要表达市民的人生理想和为之付出的奋勇战斗，以及在此战斗中的变态；《悲恸之地》，我要建筑一座城市的壁垒；《好婆和李同志》，我要描绘一场现代人世的沉浮；《弟兄们》里，我探讨的则是一种纯粹精神的关系，如没有婚姻、家庭、性爱来作帮助和支援，可否维持。然后，我有整整一年没有写小说，一年之后，我写了《叔叔的故事》。

《叔叔的故事》重新地包含了我的经验，它容纳了我许久以来最最饱满的情感与思想，它使我发现，我重新又回到了我的个人的经验世界里，这个经验世界是比以前更深层的，所以，其中有一些疼痛。疼痛源于何处？它和我们最要害的地方有关联。我剖到了身心深处的一点不忍卒睹的东西，我所以将它奉献出来，是为了让人们与我共同承担，从而减轻我的孤独与寂寞。因此我想，也许是软弱，不堪重负，期望支持，使世界上有一部分人去写小说，他们找到了艺术作依傍，而写小说的命运却要求他们有另一种勇敢与献身好将他们的心灵作牺牲，那便是“祭坛”的由来。

1991年2月10日

## 目 次

逐鹿中街 .....	1
悲恸之地 .....	50
神圣祭坛 .....	88
弟兄们 .....	164
好婆和李同志 .....	222
叔叔的故事 .....	250

## 逐鹿中街

### 1

十二女中的英语教师陈传青是经人介绍和市建局的科级干部古子铭结婚的。见面的时候，陈传青已经三十八岁，古子铭则五十岁了，那一年正是一九七八年的春天。

陈传青出生在一个职员的家庭里。住一层老式弄堂房子，有一堂缩衣减食而来的红木家具，一摞母亲陪嫁来的带铜锁的樟木箱，箱里有一些皮毛和绸缎，逢到动乱的时候，总是预先买足三个月的大米和煤球。陈传青幸逢解放，受到了中等师范的教育，毕业后便得了一份工作。这样家庭出来的孩子，往往有一种很奇怪的思想，那就是政治上依靠共产党，生活上则向中产阶级靠拢，很中间路线，也很小康。这种思想也反映在了陈传青的择偶标准，她的意志非常坚决，即使在颠覆一切的文化大革命中都没有妥协，一直到一九七八年，遇到了古子铭，才最终实现了理想。

古子铭是一对烈士的遗孤，他对他的父母完全没了记忆，从小寄养在一个苏北娘姨家中，那苏北娘姨的男人是杨树浦的工人，工伤断了腿，一年到头躺在床上，或者就是坐在板凳上剥剥毛豆。七足岁的时候，就有人领他去报名读了小学，后来又读了中学，再后来解放了，他被保送进大学读书，在大学里入了党，交

了女朋友，毕业后就结了婚，生了儿子，做了绝育手术。当他与陈传青认识的时候，他的妻子去世已有一年整，儿子在北京当兵，得到提拔，看样子不会再回上海。古子铭一个人住在一幢钢窗蜡地花园洋房的一个朝南大间和一个朝北小间，一月的工资是一百十六元，行政十六级。年纪虽然五十了，却相貌堂堂。

陈传青觉得，只有在比自己大了一旬的古子铭面前，她是可以任性任性的。她甚至还有些觉得古子铭比她大得还不够，所以，她开始就叫他“老古，老古”的，突出了他的年纪。虽然古子铭结过一次婚，可陈传青倒以为，在他这个年纪的男人，如若不结过婚，就一定怪癖了，不如结过一次婚的正常而可靠。再说他的儿子已经工作，不需他们负担。至于他已经做了绝育手术，她则看得很透彻。她想，是他的原因不能生育，可使她更能拿住他了。因她心里隐隐的，总以为他的条件要高过自己一些。于是，在他们认识了半年以后，一九七九年的旧历年，他们就结婚了。

结婚以后的日子，真是非常美满的。那个儿子只从北京来了一个贺电，就再也没有露面。古子铭没有父母兄弟，关系十分干净。而他的前妻是一个十分节俭的人，古子铭活到五十岁，竟没有吃过清蒸鲥鱼，也没有穿过一套睡衣裤，家具几乎全是从单位里租借来的，钉着铁皮的标记。墙壁是用白石灰刷了一层，总算房管处按季度来给地板打蜡，地板还是锃亮锃亮的。也正是这样的生活，给陈传青留下了一笔她意料之外的存款。当然，她的陪嫁也是非常的丰厚。几乎是从二十一岁开始工作的那一日起，她就不断地在她的箱子里添进一条被面，一条羊毛毯，一块面料，一块窗帘布。一只箱子满了再添上一只。她走进古子铭的房间，第一桩事情就是改革。她让古子铭找来工人装修了房间，买了家具，带了古子铭去买了真丝的和棉布的睡衣裤。穿了

睡衣裤、躺在席梦思床垫上的古子铭，心里充满了新生的感觉。他不曾想到，人到了五十岁还可再重新做人。往昔里，穿了背心和龙头细布的短裤，冷嗖嗖在被窝里钻进钻出的古子铭，已经变成一件隔世的旧话，遥远极了。望了黑暗里垂得低低的华丽的灯罩，床前的梳妆镜反出亮光，他好像不是睡在自己家里，而是睡在宾馆的客房里。他心头一热，好像有一股力量从心底里潺潺地涌起。

陈传青不会想到，年逾五十的古子铭，竟还有那么大的潜力。他的早白的头发齐齐地梳在耳后，脖子结实而有力，脸上的皮肤几乎没有松弛，走起路来，脚下生风，胃口极好，血压却一点也不高。她惊讶他其实还很年轻，精力充沛，夜里很会缠绵。他的温存激励了她，她又害羞又勇敢，一夜之间走完了从姑娘到女人的全部路程。

陈传青开始是请了一个保姆，可是样样事情都很难称她的心意，反而无端生出许多烦恼，于是她辞了阿姨，请了长病假留在家里。每天早上六点半她先起床，梳洗完毕，这时候正是七点，她便打开录音机，轻轻地放一盘圆舞曲的音乐，慢慢地唤醒古子铭。等她在朝北的小间里摆好饭桌的时候，古子铭已经起床，梳洗完毕到达饭桌，正好是七点半。余下的半个小时，便是幸福的早餐。仅仅是一顿早餐，她也精心设计。第一天是泡饭，油条蘸花生酱；第二天是豆腐浆粢饭糕；第三天是生煎包子；第四天则西式一下，面包白脱咖啡。从前，古子铭是很喜欢下馆子的，他觉得最好的口舌享受就是下馆子，而最好的馆子就是“绿杨邨”，最好的菜则是红烧蹄髈。而如今，他好比是天天在下馆子，又是高级馆子。开始，他品不出各种味道间细致而微妙的区别，暗暗怀念着红烧蹄髈。后来，渐渐的，他的舌头训练出来

了，有时候下馆子或者到同事家作客，吃了人家放了许多味精的菜，便连连叫口渴。那个坐在油气升腾的饭馆的圆桌面前，兴致勃勃而耐心地等待着上菜的古子铭，也变成了一桩过时的旧话。

晚上，他坐在沙发上看电视，她坐在另一张沙发上，在一盏壁灯下织着毛线，那一幅图景是多么宁静而美丽。梳妆镜里折射出他的身影，就好像是另一个人似的。古子铭好像在做梦，一个十分美丽的梦。陈传青的感觉则要切实得多，因为这一切全是她长久地、不惜牺牲了青春地等待而来的。她一针一针地织着毛线，有时抬起眼睛望望古子铭，觉得他就像一只听话的养家了的小猫，一下班就回了家来，哪里都不去，总是蜷在这只沙发里看电视，一直看到电视屏幕上出现“再见”两个字，然后刷牙洗脸洗脚上床。而在床上他则成了一头雄狮，她在他的勇猛的掳掠下幸福地战栗着。这种时候，即便是头脑实际的陈传青，也会生出幻觉：这不是在做梦吧？

## 2

同事和邻居好像在一夜之间发现，古子铭原来是个很剽的男人，他们很惊讶过去为什么没有发现，竟将他埋没了那么久。古子铭肩膀不很宽，却是平的；个子不高，却很挺的；头发虽然全白了，可是一丝没有脱落；脸上虽然有了皱纹，可是皮肤是很紧的。他目光炯炯，笑口常开。衣服穿得又新潮又得体，淡米色的长裤，黑颜色的衬衫，藏青的裤子，细格子粗花呢的两用衫；虽然穿的是中式棉袄，却以穿西装的派头，手腕上的袖口处伸出一寸的白衬衣袖口。人们不知道，这全是陈传青栽培的结果，古子铭且又努力好学。人们赞叹的目光渐渐提醒了古子铭，有一

天，他也发现自己其实是很漂的。他发现自己一点不老，五十岁其实是个很年轻的年纪。他几乎可以感觉到一股新鲜的活力在血管里激昂地流淌。

有一次，共青团召开一个舞会。那时候，舞会常常是在上班时间召开的，以强调其正当的严肃的意义。虽然是青年团的舞会，可是许多不是团员、也不是青年的人都去了，古子铭也去了。不知为什么，他在开辟为舞场的食堂门口一出现，人们就一致认定他是很会跳的，纷纷地推他往中间去，一边快乐地叫道：

“会跳的来了，会跳的来了。”

在那个舞会刚刚兴起的年头里，会跳舞的男伴是很缺的。因为无论是会跳的女伴还是不会跳的女伴，都须有会跳的男伴带领。在五十年代的大学生舞会上粗通了“三步”和“四步”的古子铭，谦虚地笑着站在舞场当中，舞场周围坐了一排小姑娘，望了他嘻嘻哈哈地笑，好像笑他很出洋相，其实心里都暗暗希望他能带自己试一圈，自信能够试出好成绩。他便也含羞地笑着，天真得像一个真正的青年团员。然后，他就笑嘻嘻地走过去，朝着一排小姑娘伸出手，说：“这是四步的，很容易学的。”小姑娘们推推搡搡，乐不可支地笑弯了腰，然后才有一个勇敢又性急的站了出来。自此，古子铭便成了宝，凡是召开舞会，都须与他打招呼：

“古子铭啊，今天下午有舞会，你要来噢！”

跳舞真是一种很好的活动。当音乐响起，随了音乐手之舞之，足之蹈之，真是非常心旷神怡而可忘却一切。古子铭很喜欢跳三步头的，喜欢连连地转圈，也不管对方跟上跟不上，就挟了她一起飞转，一直到人家跌跌撞撞地开始讨饶：“头昏，头昏！”才停了下来，一步前一步后，荡舟似的荡着，心里真是陶醉极了。有时候，他也带陈传青来跳舞。陈传青是完全不会，要由他一步一步

地带，嘴里还须“一二三四”地喊着口令，出操似的。陈传青是很体谅他的，跳了一支曲子，就让他去和别人跳，说要歇歇脚，并且说坐在旁边听听音乐看看人家跳也蛮高兴的。他就和别人去跳了。他和别人已经配合得比较默契，腿像绞麻花一样调来调去。不过，有陈传青在场，古子铭却总难彻底的放松。他明明晓得陈传青也许在和别人说闲话，却还觉着自己背后有一双眼睛似的不大自在。他的灵感好像受了压制，很难产生即兴的表演，即便是这样花样百出的舞蹈也有些枯燥了。所以一支曲子跳完，他便又赶回到陈传青面前，说：

“再跳吧？”

陈传青用很感激的口吻说：“我不会跳的呀。”然后就站了起来。他把陈传青搭在他肩膀上的手往上耸耸，耸到脖子根上，一手扶了她的腰，一手微微向上，让她的手搭在掌心上，开始出步子了。陈传青规规矩矩地踩着步子，她是很灵敏、很用心的，古子铭心里想，便一径地鼓励她：“好的，好的，这样很好。”由他带出来的那些小姑娘现在都跳得令人眼花缭乱，有时候与他擦肩而过，便喊他：“古子铭！”他点头回答着，不由觉着有点孤独。他好像被大家抛弃了，又好像被陈传青隔离了，周围的欢乐他无法参加进去。因此，以后他就不再带陈传青去跳舞了。

后来，陈传青看到跳舞使大家都那么高兴，就提议在家里举行一次舞会，让古子铭请几个同事来玩。他觉得这主意很新鲜也很有派头，也很同意。到时候，就领了几个同事来了。陈传青早已布置好了舞场，把床推到墙边，用蜡刷刷了一遍地板，还准备了糖果和饮料。平时在单位里没轻没重嬉皮笑脸的几个小姑娘，此时坐在沙发上，如一群受惊的小鸟，连说话都不敢大声。陈传青把糖果盘递给他们，她们便脸红红的拿了糖捏在手里。几

个男同事则左右环顾着房间与家具，大声赞叹着。大家好像都把跳舞这桩事忘了。直到陈传青走到床头打开了录音机，响起了《蓝色的多瑙河》，古子铭才松了一口气。陈传青说：

“你们玩吧，我到厨房里烧些点心去。”

大家便有些不安，纷纷起立道：“不要忙啊！真的，不要太忙啊！”

可她还是走了，走之前又说了声：“你们玩好了，我已经给隔壁邻居打过招呼了。”经她提醒，大家才想起邻居这一回事，不免受了拘束。然而，跳舞真是一件好事情，随着舞曲一支一支往下进行，大家的情绪渐渐高涨，小姑娘们也有些忘形了。跳着跳着，身上都有些出汗，脱了棉袄，就穿了羊毛衫，越发的轻盈了。窗下马路上走过的行人，都忍不住停下脚步，昂起头望望这幢洋房的二楼窗户。窗户上挂着厚厚的窗帘，映出幢幢的转动的人影，传出优美的乐曲。这时候，房门开了，陈传青端着一个托盘走了进来，托盘上是银耳莲心羹。一支乐曲正好结束，大家微微喘息地站着。她将银耳羹一人一碗地端到客人面前，笑吟吟地说：

“吃呀，吃过了再玩。”

大家接过滚热的银耳羹，在沙发上坐下，不免有些性急地一口一口吃着。陈传青问道：

“够不够甜？不甜再加糖。”将一个玻璃糖缸挨次送往客人面前。

人们连声道：“够了够了。”

她才坐下，又问道：“莲心酥了没酥？”

“酥了酥了。”大家一迭声地回答，不再作声。

她又招呼那几个女孩子：“你们把衣服披起来吧，不要伤风了。”

吃完银耳羹，她一一收了空碗，说：“你们再玩吧。”

一个男同事站起来道：“不早了，明天还要上班呢。”

大家随后纷纷站起穿衣服拿提包，情绪似乎都有些受挫，不大活跃。告别的一刻却是十分热烈的，陈传青和古子铭一直把客人送到马路上，招呼着：“来玩噢！”客人们则回答：“谢谢啊！”然后是一片“再见”声，大家走了。陈传青和古子铭回到楼上房间里。陈传青觉得这一次晚会非常成功，心里很满足，于是问道：

“他们开心吧？”

“开心。”古子铭敷衍似的答道，他略有些不快。他隐隐地觉着，是陈传青使他和他的同事们不快乐的，却又说不出陈传青究竟有什么不对的地方。一切都很对，非常对，对极了。他心里憋得很，就提了一吊开水进了洗澡间。当他洗过脸洗过脚回到房间，房间里已恢复原样，床罩掀开了，被子揭开一个角，大灯关了，只开了一个柔和的壁灯，电视机打开了，正在放一个电视剧。陈传青不在房间里，大约是到厨房洗碗去了。他上了床，兴奋过后的身心逐渐平静下来，他有些困倦了。这时候，他的同事们正站在料峭的寒风中等汽车，各自回各自的家去。

从此以后，古子铭再也不喊同事们到家里来玩了。而同事们自然也不要求去古子铭家里玩了。

### 3

三十八岁的陈传青直到今天，才表现出她的才干。她培养和积蓄多年的创造力全注入在这个家里。她感觉到了自己的创造力是那么丰富，每当早上太阳从窗幔后面的那个街角后面冉冉地升起，灵感便从她心里喷薄而出。她此时才体会到生命与生活

的真正意义，在这之前的三十八年全像是准备，而生活从现在开始。当她从早晨睁开眼睛的第一分钟起，她便开始创作了。她起床，梳洗，做早餐，送他上班走，收拾房间，买菜，再做午饭，每一件琐细的事务于她都是在描绘一幅生命的图画。看见古子铭日益变得斯文潇洒，就好像看到自己的作品日益完整成熟，陈传青内心是非常骄傲的。她很难免地带了一点炫耀的心情，挽了他的手臂在街上姗姗地走过，暗中留心人们投来的目光，这很像是一种测验。陈传青需要人们注意到她三十八岁与他五十岁年纪的距离是很协调的，能够表达出一种幸福与美丽的意味。但是她又决不允许消灭这距离，甚至还要加以适当的强调。她对他的一切刻划全是在他五十岁的年纪的前提下进行的，她暗暗庆幸他有一头早白的头发作底。她既要他英俊潇洒，又要他有足足五十岁的年纪。这是难度极高的，而陈传青不怕困难，她从中体味到创作与成功的快乐。他们走在一起，就像一幅美丽的图画：她的黑发映着他的白发，她的白绸衬衫映着他的黑衬衫，她的藏青西装裙，映着他的米色长裤，她与他携手的姿态正好介于搀扶和偎依之间。她不让他忘记他的年纪，而这正是他差不多快要忘记的事情。他在他将要忘记的时候就要去提醒一下。比如有人问古子铭年纪的时候，古子铭正要含糊其辞，陈传青就说：“看不出来吧，他已经五十岁了。”她还要强调“已经”两个字，使古子铭心里顿时充满了一种光景过去的惆怅。再比如古子铭想买一件时兴的花格子的衬衫，因他是那种没有自己固定文化的人，所以接受新鲜的事物就比较快。陈传青晓得古子铭是想要装扮得年轻，她也晓得钱是古子铭自己赚的，他想怎么用就可以怎么用的，就说：“很好。上年纪的人倒是不怕穿鲜艳的，因为本身的气质压得住，不至于轻飘飘的。”衬衫买来

之后，她又说服古子铭穿在羊毛衫里面，只露出一个花哨的衬领，让他过过瘾便罢了。古子铭虽有些不痛快，可是在审美上他其实很缺乏自信，还是听从陈传青的。总之，在样样事情上，陈传青都可以让，惟独在年纪这一件事情上，她是非常坚持的。而古子铭样样事情都可以商量，惟独年纪这一件事情，他有点不可忍受了，这对于他含有一种挫败感似的，这种挫败感甚至是极深刻的。

当他过了五十一岁，在陈传青的陶冶与培养下，对于生活和审美的知识趋于成熟，而对自己也更加强了信念的时候，他买了一条牛仔裤。陈传青当晚并没有说什么，这个行为确实带有一点突然袭击的味道。她先是有点吃惊，隨即便冷静下来，想到，这无疑是一个信号了。她感到了危险，可是，她是有足够准备的。一夜无话。第二天早上，她看着他奋力套上牛仔裤，艰难地拉上拉链，还有点赞叹地说：“五十岁出头倒没有一点肉肚皮。”这句赞扬非但没有鼓励他反倒打击了他，古子铭闷闷的。陈传青却格外体贴与周到，他也不好说什么，就这样心里梗了一块什么似的去上班了。整整一天，那一条短短的拉链不断地往下滑，他不时地悄悄用手去检查，很不雅观的，心下更添了几分烦恼。回到家里，吃过晚饭，陈传青拿出一本美国流行时装书，翻给他看一页，上面是一套雪白的西装，穿在一个年轻貌美的男子身上，十分迷人。陈传青说：“我也想给你做一身，虽然不那么摩登，可是极有派头，倒是永远不会过时。”古子铭当然很同意。第二天早上起来，他发现牛仔裤没有了，椅背上放了他最喜欢的米色西装裤。陈传青正好走进门来，说道：“那裤子的扣纽坏了，我今天去给你重新扣一粒，立等可取的。”他便也没再说什么，从此也没再提那条牛仔裤。两个月后，新做的西装从店里取回来时，他发现那原

来不是雪白的，而是浅灰色的，并且书上的圆角变成了方角，大驳壳领也窄了一条，成了正宗的西服领。但穿上身后果然风度翩翩，稳重大方。事过许久，再重新想起那条牛仔裤，他心里难免会涌起一股沮丧与气恼的心情，输了一盘棋似的。而他不认输，于是第二日就学会了迪斯科。鉴于前一次失败的经验，他学习迪斯科的事情，回家就没有对陈传青说。只是那一个晚上，陈传青发现古子铭情绪非常兴奋，话特别多，大冷的天还要洗澡。一直到古子铭跳迪斯科几乎已经出神入化，深感跳迪斯科不穿牛仔裤是一件很大的损失，而回过头来重新追查那条牛仔裤的时候，陈传青才意识到了她的疏漏。而这时候的古子铭已经锻炼得比较坚决了。

这是一个沉默的夜晚，窗外下着蒙蒙的细雨，居委会小组长来敲门，收走两毛钱的扫地费。雨点在玻璃窗上积成水溪，弯弯曲曲地流下。陈传青和古子铭各坐一具沙发，默默地看电视，各人想着心思。在这天晚上，陈传青除了气恼之外，还有些伤感。坐在她旁边沙发里的古子铭，变得有点飘渺，她好像要抓他不住似的。她回想着以往的夜晚，蜷在沙发里的古子铭是多么乖啊！她想起来就有些鼻酸，不由落下泪来。古子铭大大地吃了一惊，他从来没有想到：陈传青会哭。因为陈传青向来不屑以这样的手段去要挟古子铭，她觉得这种小儿女气的手段于古子铭这样的人是不合适的，可是她其实是将古子铭估计得过高了。陈传青正后悔自己冲动，却不料古子铭真的吓坏了，翻身而起，疾步跑到她跟前，双手撑着她的沙发扶手，朝她俯下身去：

“你怎么了？你不要这样好不好？”

陈传青透过泪眼，看到他满脸惊慌的样子，心里不由放定了，她抽泣着说道：“我是看你仗着自己年纪还轻，就这么糟蹋，